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作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王曉永先生及張俊潼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梁鑫傑先生、林立先生及鄭海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曲新久先生、溫秋菊女士、宋煥政先生、楊志威先生、程鳳朝先生及劉寒星先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3 元（含税，下同）。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普通股总股数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期将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本行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23.41亿元。2025年度，本行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94.08亿元，已支付永续债利息和境内优先股股息合计人民币31.12亿元，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当年利润为人民币262.96亿元；按照本行2025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29.41亿元；按照本行2025年末风险资产的1.5%差额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20.50亿元。经董事会决议，本行2025年度拟以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本行普通股总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

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以及中期利润分配等因素，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3元。以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发行股份437.82亿股计算，本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人民币23.20亿元。连同已派发的2025年度中期现金股利总额人民币59.54亿元（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6元），2025年全年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82.74亿元（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89元），占2025年度集团口径下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人民币274.51亿元的比例为30.14%。

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将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数确定。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或港币向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股东会会议召开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基准汇率折算。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8,274	8,406	9,457
回购注销总额	0	0	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0,563	32,296	35,823
本年度末本行报表未分配利润	282,34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26,1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32,89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26,13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79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行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行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民生银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将《中国民生银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本行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